

鹏华聚财货币市场基金 2020 年第 1 季度报告

2020 年 3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0 年 4 月 22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0 年 04 月 21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0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03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鹏华聚财通货币
基金主代码	00054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 年 5 月 18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933,800,977.33 份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和保持流动性的基础上,力争获得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率。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综合宏观经济运行状况,货币政策、财政政策等政府宏观经济状况及政策,分析资本市场资金供给状况的变动趋势,预测市场利率水平变动趋势。在此基础上,综合考虑各类投资品种的流动性、收益性以及信用风险状况,进行积极的投资组合管理。1、久期策略 结合宏观经济运行态势及利率预测分析,本基金将动态确定并调整基金组合平均剩余期限。预测利率将进入下降通道时,适当延长投资品种的平均期限;预测市场利率将进入上升通道时,适当缩短投资品种的平均期限。2、类属配置策略 在保证流动性的前提下,根据各类货币市场工具的市场规模、信用等级、流动性、市场供求、票息及付息频率等确定不同类别资产的具体配置比例。3、套利策略 本基金根据对货币市场变动趋势、各市场和品种之间的风险收益差异的充分研究和论证,适当进行跨市场或跨品种套利操作,力争提高资产收益率,具体策略包括跨市场套利和跨期限套利等。4、现金管理策略 本基金作为现金管理工具,具有较高的流动性要求,本基金将根据对市场资金面分析以及对申购赎回变化的动态预测,通过回购的滚动操作和债券品种的期限结构搭配,动态调整并有效分配基金的现金流,在保持充分流动性的基础上争取较高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低风险品种，其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均低于债券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及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0年1月1日-2020年3月31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21,302,340.45
2. 本期利润	21,302,340.45
3.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933,800,977.33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由于货币市场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核算，因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零，本期已实现收益和本期利润的金额相等；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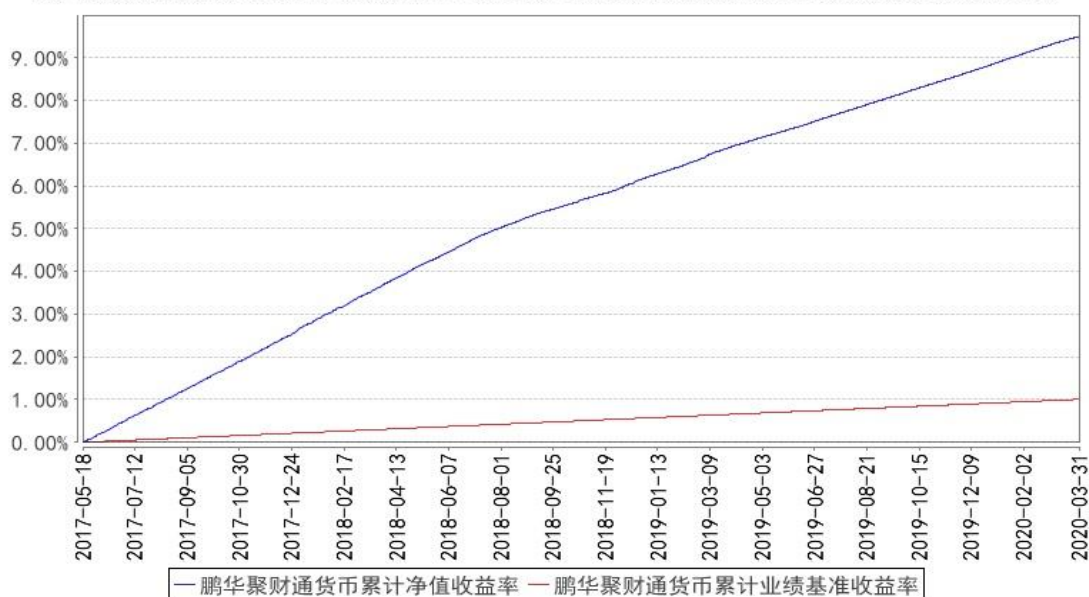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收益率①	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5967%	0.0005%	0.0873%	0.0000%	0.5094%	0.0005%

注：业绩比较基准=活期存款利率（税后），本基金收益分配是按日结转份额。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鹏华聚财货币累计净值收益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7 年 05 月 18 日生效。2、截至建仓期结束，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中规定的各项比例。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方莉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20-02-20	-	14 年	方莉女士，国籍中国，工商管理硕士，14 年证券基金从业经验。曾任大连银行总行资金运营部交易员。2013 年 02 月加盟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集中交易室债券交易员、高级债券交易员；2016 年 07 月任职于固定收益部，担任投资经理，现担任现金投资部基金经理。2020 年 02 月担任鹏华聚财货币基金基金经理。方莉女士具备基金从业资格。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基金经理发生变动，增聘方莉为本基金基金经理。
叶朝明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7-05-18	-	12 年	叶朝明先生，国籍中国，工商管理硕士，12 年证券基金从业经验。曾任职于招商银行总行，从事本外币资金管理相关工作；2014 年 1 月加盟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从事货币基金管理工作，现担任现金投资部总经理、基金经理。2014 年 02 月担任鹏华增值宝货币基金基金经理，2015 年 01 月担任鹏华安盈宝货币基金基金经理，2015 年 07 月担任鹏华添利宝货

				<p>币基金基金经理，2016 年 01 月担任鹏华添利基金基金经理，2017 年 05 月担任鹏华聚财货币基金基金经理，2017 年 06 月担任鹏华盈余宝货币基金基金经理，2017 年 06 月担任鹏华金元宝货币基金基金经理，2018 年 08 月担任鹏华弘泰混合基金基金经理，2018 年 09 月担任鹏华货币基金基金经理，2018 年 09 月担任鹏华兴鑫宝货币基金基金经理，2018 年 11 月担任鹏华弘泽混合基金基金经理，2018 年 12 月担任鹏华弘康混合基金基金经理，2019 年 08 月担任鹏华浮动净值型发起式货币基金基金经理，2019 年 10 月担任鹏华稳利短债基金基金经理。叶朝明先生具备基金从业资格。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基金经理发生变动，增聘方莉为本基金基金经理。</p>
--	--	--	--	--

注：1. 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作出决定后正式对外公告之日；担任新成立基金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 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关于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以及基金合同的约定，本着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作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不存在违反基金合同和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公平交易制度，确保不同投资组合在研究、交易、分配各环节得到公平对待。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违法违规且对基金财产造成损失的异常交易行为。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0 年一季度，受到疫情影响，国内经济下行压力加大，投资、消费及出口均受到较大影响，1-2 月同比增速明显下滑。CPI 同比位于较高水平，PPI 同比偏低，预计后续食品价格逐渐平稳、

原油等大宗商品价格处于较低位置，通胀风险整体可控。政策方面，积极的财政政策更加积极有为，稳健的货币政策更加灵活适度，强调支持实体经济的恢复发展。在价格方面，年初以来央行下调 OMO 利率 30bp，下调超额存款准备金利率 37bp 至 0.35%，1 年期 LPR 报价下行 10bp 至 4.05%，5 年期 LPR 报价下行 5bp 至 4.75%。在数量方面，全面降准和定向降准共释放资金 1.75 万亿，新增再贷款再贴现额度 1.8 万亿。海外疫情出现蔓延，经济不确定性增加，金融市场波动较大。美联储将基准利率降至接近零利率水平，利用多种工具提供流动性，扩大资产负债表规模，其他主要央行也采取降息或者提供流动性的宽松举措以稳定市场。在央行的呵护下，国内银行间市场流动性非常充裕。一季度银行间 7 天质押式回购加权利率均值为 2.33%，较 2019 年四季度下降 36BP。3 个月期限 AAA 同业存单到期收益率均值在 2.3%，较 2019 年四季度下降 66BP。

2020 年一季度，债券市场收益率呈现下行走势，其中短端收益率回落幅度大于长端，曲线陡峭化。其中，1 年期国开债收益率下行 65BP 左右，1 年期 AA+短融收益率下行 67BP 左右。

本基金一季度适当加快配置节奏，保持合理的杠杆水平和偏长的剩余期限，在保证组合良好流动性的基础上，提高组合整体收益。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2020 年一季度本基金的净值增长率为 0.5967%，同期业绩基准增长率为 0.0873%。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固定收益投资	1,744,293,461.40	43.87
	其中：债券	1,744,293,461.40	43.87
	资产支持证券	-	-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206,062,899.10	30.33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3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 付金合计	1,008,504,859.11	25.36
4	其他资产	17,229,950.37	0.43
5	合计	3,976,091,169.98	100.00

5.2 报告期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序号	项目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2.67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序号	项目	金额 (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2	报告期末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39,999,860.00	1.02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

注：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报告期内每日融资余额占资产净值比例的简单平均值。

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20% 的说明

注：无。

5.3 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5.3.1 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基本情况

项目	天数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110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高值	111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低值	80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 120 天情况说明

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未超过 120 天。

5.3.2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分布比例

序号	平均剩余期限	各期限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各期限负债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1	30 天以内	33.09	1.02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2	30 天 (含) —60 天	11.92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3	60 天 (含) —90 天	21.40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4	90 天 (含) —120 天	-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5	120 天 (含) —397 天 (含)	34.23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合计	100.64	1.02

5.4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超过 240 天情况说明

注：无。

5.5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202,163,677.05	5.14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202,163,677.05	5.14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339,956,792.59	8.64
6	中期票据	-	-
7	同业存单	1,202,172,991.76	30.56
8	其他	-	-
9	合计	1,744,293,461.40	44.34
10	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券	-	-

注：上表中，付息债券的成本包括债券面值和折溢价，贴现式债券的成本包括债券投资成本和内在应收利息。

5.6 报告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债券数量（张）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1902678	19 东航股 SCP013	1,000,000	100,099,115.72	2.54
2	011903019	19 浙交投 SCP007	1,000,000	99,810,352.47	2.54
3	111913114	19 浙商银行 CD114	1,000,000	99,575,868.44	2.53
4	112018099	20 华夏银行 CD099	1,000,000	98,448,119.46	2.50
5	112009121	20 浦发银行	1,000,000	98,373,519.32	2.50

		CD121			
6	112006038	20 交通银行 CD038	1,000,000	97,835,010.49	2.49
7	112003022	20 农业银行 CD022	1,000,000	97,754,119.60	2.48
8	112012008	20 北京银行 CD008	1,000,000	97,610,907.49	2.48
9	112091203	20 青岛农商行 CD010	1,000,000	97,504,803.41	2.48
10	072000016	20 海通证券 CP001	800,000	80,088,213.13	2.04

5.7 “影子定价”与“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项目	偏离情况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绝对值在 0.25（含）-0.5%间的次数	0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高值	0.1022%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低值	0.0273%
报告期内每个工作日偏离度的绝对值的简单平均值	0.0552%

报告期内负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25%情况说明

注:无。

报告期内正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5%情况说明

注:无。

5.8 报告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注:无。

5.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9.1 基金计价方法说明

- (1) 基金持有的银行存款以本金列示，按银行实际协议利率逐日计提利息；
- (2) 基金持有的回购协议（封闭式回购）以成本列示，按实际利率在实际持有期间内逐日计提利息；
- (3) 基金持有的付息债券、贴现券购买时采用实际支付价款（包含交易费用）确定初始成本，每日按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 (4) 基金持有的买断式回购以协议成本列示，所产生的利息在实际持有期间内逐日计提。回购期间对涉及的金融资产根据其资产的性质进行相应的估值。回购期满时，若双方都能履约，则按协议进行交割。若融资业务到期无法履约，则继续持有现金资产，实际持有的相关资产按其性质进行估值；
- (5) 基金持有的资产支持证券视同债券，购买时采用实际支付价款（包含交易费用）确定初

始成本，每日按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5.9.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海通证券

关于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处罚或采取监管措施以及整改情况的说明

(20190827)，具体如下：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或“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2018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相关议案。目前，本次非公开发行处于审核阶段。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91960 号）的要求并经公司自查，现将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处罚或采取监管措施以及整改情况说明如下：

一、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处罚或采取监管措施以及相应整改措施

（一）2019 年 1 月 3 日，江苏证监局向海通期货下发《关于对海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常州营业部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2019]1 号）

2019 年 1 月 3 日，江苏证监局下发《关于对海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常州营业部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2019]1 号）。江苏证监局查明海通期货常州营业部在从业人员任职资格管理、投资者适当性等方面存在缺陷。根据上述事实，江苏证监局对海通期货常州营业部采取责令改正的监管措施。

整改措施：（1）海通期货对此高度重视，立即督促营业部积极进行整改，包括解散所涉投教延伸服务 QQ 群，加强员工职业行为规范教育，制定营业部期货服务群管理办法，告知投资者适当性测试结果并签署意见告知书等；（2）相关整改情况报告已及时上报江苏证监局。

（二）2019 年 5 月 7 日，上海证监局向富诚海富通下发《关于对上海富诚海富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沪证监决[2019]46 号）

2019 年 5 月 7 日，上海证监局下发《关于对上海富诚海富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沪证监决[2019]46 号）。上海证监局查明富诚海富通作为管理人，未对相关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原始权益人与基础资产相关的业务情况及基础资产的现金流状况进行全面的尽职调查。根据上述事实，上海证监局对富诚海富通采取责令改正的监管措施。

整改措施：（1）富诚海富通对此高度重视，建立三级内部控制管理架构；（2）设立质量控制

专岗，强化资产证券化业务质量控制；（3）强调尽职调查要求，全面提高项目尽职调查工作质量；（4）进一步完善产品评审机制；（5）强化内部管理工作，提高信息披露文件质量；（6）加强人才队伍建设；（7）排查存续项目风险状况，加强信用风险管理。

对该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的说明：本基金管理人长期跟踪研究该公司，认为公司的上述违规行为对公司并不产生实质性影响。上述通告对该公司债券的投资价值不产生重大影响。该证券的投资已执行内部严格的投资决策流程，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

交通银行

2019 年 12 月 24 日，证监会发布关于对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江苏证监局对分行的基金销售业务进行了现场检查。经查，分行基金销售业务存在以下问题：

一、个金条线中多名客户经理没有基金销售资格但有基金销售记录，且获得基金销售业务收入。违反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91 号）第五十七条的规定。

二、交易记录中存在基金投资人购买高于其风险承受能力基金产品的记录，但未对上述投资者进行特别的书面风险警示。违反了《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130 号）第十九条的规定。

三、基金投资人通过交通银行手机 app 购买基金产品时，未对投资者进行风险警示，未告知投资者适当性匹配情况。违反了《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第二十三条的规定。

依据《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第八十七条、《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第三十七条的规定，江苏证监局决定对交通银行江苏分行采取责令改正的的行政监督管理措施。交通银行江苏分行应对上述问题进行整改，并于收到本决定之日起 30 天内向江苏证监局提交书面整改报告，江苏证监局将视情况进行检查验收。

对该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的说明：本基金管理人长期跟踪研究该公司，认为公司的上述违规行为对公司并不产生实质性影响。上述通告对该公司证券的投资价值不产生重大影响。该证券的投资已执行内部严格的投资决策流程，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

北京银行

2019 年 9 月 3 日，北京银保监局发布京银保监罚决字（2019）28 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第四十六条，北京银行主要违法违规事实（案由）如下：个人消费贷款被挪用于支付购房首付款或投资股权、个别个人商办用房贷款违反房地产调控政策、同业投资通过信

托通道违规发放土地储备贷款。责令北京银行改正，并给予合计 110 万元罚款的行政处罚。

2019 年 9 月 25 日，北京银保监局发布京银保监罚决字〔2020〕13 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第四十六条，北京银行主要违法违规事实（案由）如下：员工大额消费贷款违规行为长期未有效整改、同业业务专营部门制改革不到位、同业投资违规接受第三方金融机构信用担保。责令北京银行改正，并给予合计 100 万元罚款的行政处罚。

对该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的说明：本基金管理人长期跟踪研究该公司，认为公司的上述违规行为对公司并不产生实质性影响。上述通告对该公司证券的投资价值不产生重大影响。该证券的投资已执行内部严格的投资决策流程，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

浦发银行

2019 年 6 月 24 日，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银保监罚决字〔2019〕7 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第六十条，《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第二十一条、第四十六条和相关内控管理规定，浦发银行主要违法违规事实（案由）如下：（一）对成都分行授信业务及整改情况严重失察；（二）重大审计发现未向监管部门报告；（三）轮岗制度执行不力。行政处罚决定为罚款合计 130 万元。

对该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的说明：本基金管理人长期跟踪研究该公司，认为公司的上述违规行为对公司并不产生实质性影响。上述通告对该公司证券的投资价值不产生重大影响。该证券的投资已执行内部严格的投资决策流程，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

5.9.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利息	17,219,650.36
4	应收申购款	10,300.01
5	其他应收款	-
6	待摊费用	-
7	其他	-

8	合计	17,229,950.37
---	----	---------------

5.9.4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1、本基金的投资决策流程主要包括：久期决策、期限结构策略、类属配置策略和个券选择策略。其中久期区间决策由投资决策委员会负责制定，基金经理在设定的区间内根据市场情况自行调整；期限结构配置和类属配置决策由固定收益小组讨论确定，由基金经理实施该决策并选择相应的个券进行投资。2、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数字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3,103,721,337.80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9,622,584,374.42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8,792,504,734.89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933,800,977.33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注：无。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注：无。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注：无。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鹏华聚财通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
- (二) 《鹏华聚财通货币市场基金托管协议》；
- (三) 《鹏华聚财通货币市场基金 2020 年第 1 季度报告》（原文）。

9.2 存放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三路 168 号深圳国际商会中心第 43 层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基金管理人营业时间内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或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phfund.com.cn>）查阅。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已开通客户服务系统，咨询电话：4006788999。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4 月 22 日